

股票简称：佛山照明（A股） 粤照明 B（B股）
股票代码：000541（A股） 200541（B股）
公告编号：2016-038
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电子集团”）的函告，获悉电子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香港华晟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华晟”）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	是	29,575,287	2016年8月19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止	中国进出口银行	49%	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
香港华晟控股有限公司	是	83,966,592	2016年8月19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止	中国进出口银行	49%	为贷款提供质押担保
合计		113,541,879				49%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电子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0,357,728 股，占

公司总股本的 4.74%，电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 29,575,287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32%；电子集团全资子公司香港华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1,360,39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47%，香港华晟持有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 83,966,592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6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电子集团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香港华晟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8 月 22 日